

瀉火之劑

當歸龍薈丸《宣明方》治肝火。

原文

當歸龍薈用四黃，龍膽蘆薈木麝香，黑梔青黛薑湯下，
一切肝火盡能攘。

註釋

當歸(酒洗)、龍膽草(酒洗)、梔子(炒黑)、黃連(酒炒)、黃柏(酒炒)、黃芩(酒炒)各一兩，大黃(酒浸)、青黛(水飛)、蘆薈各五錢，木香二錢、麝香五分。蜜丸，淡薑湯下。○肝木為生火之原，諸經之火，因之而起。故以青黛、龍膽入肝經而直折之，而以大黃、芩、連、梔、柏通平上下三焦之火也。蘆薈大苦大寒，氣燥入肝。恐諸藥過于寒瀉，故用當歸養血補肝，用薑湯辛溫為引。加木、麝者，其行氣通竅也。然非實熱，不可輕投。